|  |
| --- |
| 监督索引号53040300133500201000 |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对本行政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工程的质量安全实施监督工作，监督检查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和有关机构的质量行为；负责辖区内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参与建设工程上采用的新技术、新结构、新材料的质量鉴定；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在2022年办理质量、安全监督注册项目13个，建筑面积15.49万㎡；完成竣工验收项目16个，建筑面积13.89万㎡，所有项目均实现质量终身责任追究2个百分之百（军工项目百分之百签订法人授权书和项目负责人质量承诺书）；办理竣工验收备案项目7个，建筑面积4.03万㎡；办理11台塔式起重机械、9台施工升降机、3台物料提升机的使用登记备案。开展全区在建项目质量和扬尘治理专项检查，共检查辖区内在建项目14个，累计下发《建设工程质量限期整改通知书》3份，《建设工程安全限期整改通知书》3份，工程质量综合检查表14份，扬尘治理检查表14份，检查记录表6份，检查发现质量安全及扬尘治理问题130余条；开展预拌混凝土企业产品质量专项检查，对辖区内6家资质预拌混凝土企业产品质量进行专项检查，发现原材料管理方面问题5条、实验室管理方面问题8条、配合比设计方面问题3条、生产管理方面问题8条；妥善处理工程质量安全投诉案件，维护公众合法权益。全年办理信访件14件，其中涉质量投诉10件，夜间文明施工4件。全年组织各类培训18次，参训人员500余人次，参架施工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化观摩2次48人次；组织在建项目施工企业项目经理、施工员、质量员等相关人员、辖区资质以上企业质量负责、监理企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等相关人员、检测机构相关人员78人，参加玉溪市绿色建材全产业链专班举办的预拌砂浆施工工艺培训，使参训人员充分认识推广使用预拌砂浆的重要意义，加大预拌砂浆推广使用，强化预拌砂浆使用的监管和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促进技能人才培养、推动职业技能陪训、弘扬工匠精神的重要作用，积极组织参加玉溪市首届建筑行业职工职业技能（测量、砌筑）大赛。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3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监督室、财务室。所属单位2个，分别是：

1.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2.玉溪市江川区星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1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11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1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11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人（离休0人，退休2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2辆。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为空表。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收入合计2,718,642.16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18,642.16元，占总收入的85.29%；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400,000.00元，占总收入的14.71%。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25,144.71元，下降4.4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25,144.71元，下降5.1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减少拨入的经费减少125,144.71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支出合计2,621,135.50元。其中：基本支出1,785,624.84元，占总支出的68.12%；项目支出835,510.66元，占总支出的31.88%；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86,587.87元，下降3.20%。其中：基本支出减少906,980.16元，下降33.68%；项目支出增加820,392.29元，增长5,426.46%；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把工作经费纳入项目支出，所以导致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785,624.84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763,627.50元，占基本支出的98.7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1,997.34元，占基本支出的1.2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835,510.66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玉江财预〔2022〕1号、玉江财建〔2022〕193号，玉江财建〔2022〕83号，玉江财建〔2022〕70号，玉江财建〔2022〕13号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非税收入安排人员及工作经费金额为：533,017.32元；玉江财预〔2022〕29号，玉江政复〔2022〕44号，玉江财建〔2022〕198号玉溪市高新区龙泉园区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金额为：302,493.34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18,642.1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46%。与上年相比减少125,144.71元，下降5.12%，主要原因：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12人，2022年年末实有人数11人，导致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减少125,144.71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7,050.5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34%。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7,050.56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147,472.3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36%。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92,738.50元；公务员医疗补助54,733.86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1,913,269.24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2.52%。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1,358,254.58元，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21,997.34元，项目支出-资本性支出533,017.32元；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10,85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78%。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110,850.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900.00元，支出决算为1,191.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91.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1,191.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900.00元，支出决算为1,191.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91.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9%。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财务管理规定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181.00元，下降49.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181.00元，下降49.79%。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务管理规定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9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相关工作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玉溪市江川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资产总额1,615,034.84元，其中，流动资产478,699.33元，固定资产1,136,335.51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元，在建工程0元，无形资产0元，其他资产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9,686.07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75,150.00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74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7,74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收入决算表”中其他收入400,000.00元，为玉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龙泉片区项目管理服务中心拨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二、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五、“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53040300133500201111